苗栗縣政府115年第33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9月8日上午8時

地點：本府A棟大樓401會議室

主席：縣長鍾東錦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副縣長	邱俐俐假	副縣長	賴香伶	秘書長	陳斌山
副秘書長	許滿顯	機要秘書	林茂山	民政處長	巫志偉
財政處長	郭春美	水利處長	楊明鐃	交工處長	古明弘
教育處長	彭德俊代	社會處長	張國棟	勞青處長	王浩中
農業處長	陳樹義	地政處長	梁煜誠	工商處長	吳俊賢代
原民處長	盧曉玲	行政處長	許淑娥	主計處長	顏香儒
人事處長	張翠芬	數研處長	黃智群	長照處長	莊素玲
政風處長	范谷良	警察局長	李忠萍	消防局長	匡夢麟
稅務局長	蔡佳慧	文觀局長	林彥甫	環保局長	沈鳳臺
衛生局長	楊文志	肉品市場總經理	洪志彥	工商策進會總幹事	陳怡樺
縣長室秘書	林美娥	縣長室秘書	黃騰達		
苗栗市長	余文忠	公館鄉長	張君仰代	頭屋鄉長	彭均誌代
銅鑼鄉長	賴文良代	三義鄉長	呂明忠	西湖鄉長	李政輝代
文檔科科長	黃銘福	新聞科科長	莊芝茜		
司儀/紀錄	趙品甄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115年9月1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種菜、共餐、手作及話家常等農村日常，不僅能促進長者走出家門、融入社區，更是凝聚農村力量的重要基礎。日前農業部首度舉辦「全國農村領袖營」並以苗栗為首站，展現了本縣推動農村綠色照顧的成果；請農業處、社會處持續深化24個農村綠照社區，結合在地農產、文化，發展各社區特色亮點，進一步朝「金牌農村」目標邁進，顯現苗栗農村宜居、共好與永續的價值。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二)近年青少年電子煙使用情形雖略有下降，國中生使用率由110年3.9%降至114年2.1%，高中職生由6.3%降至5.1%；惟目前推估全國仍約4萬名青少年使用電子煙，請衛生局、教育處及警察局持續加強校園宣導、稽查及防制工作，守護青少年健康。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中秋連假即將來臨，請環保、農業、交工、水利、文觀、原民等業管單位積極加強公廁、路容及各項公共設施清潔管理維護工作，以期提供遊客及鄉親更好的服務品質。另請衛生局加強抽查市售相關應景食材、食品，並於節前儘早公布查察結果，為消費者做好安全衛生把關工作。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四)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

1.為有效追蹤管考本縣招商績效，請財政處就具促參可行之標的，彙整提報本府重大計畫專案中列管；有關建國花市、竹南火車站停車空間及西湖勝利女神飛彈基地等標的，分別請工商處、交工處及文觀局(含工商處)主責推動，以強化公共建設效能並提升整體經濟效益。

主席裁示：

(1)頭份圖書館整建案請持續掌握辦理進度，目前4,000萬元墊付案尚待代表會審議，俟審議通過後儘速推動後續整建作業。

(2)萬善祠牌位遷移及安置作業完成後，請苗栗市公所

辦理信仰中心移置，後續土地請財政處估價標售(拆併建)以利土地活化使用。

(3)2 個月後提報新進度。

2. 此次參訪新加坡期間，駐新加坡代表童振源建議，苗栗具有豐富的客家文化、人文故事及地方特色，期望新加坡與苗栗攜手合作，推動「星耀苗栗・鏈結世界」行動計畫，行動主軸以：產業、農業、文化、觀光等四軸並進，並以明年 5 月於新加坡辦理「苗栗月」為目標。請工商處、農業處、文觀局整合縣內產業經濟（含農業）、文化及觀光等資源，串連海外客商與國際通路，展現苗栗特色與發展成果，積極拓展新加坡及國際市場，提升苗栗國際能見度。

主席裁示：

(1)屆時邀請客家商會參與交流。

(2)2 個月後提報新進度。

三、數研處報告：提報本府縣務會議列管「重大建設計畫」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社會處報告：提報本處辦理「重陽敬老」系列活動，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 115 年 8 月份新聞發稿及見報則數統計表 1 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六、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提案:

一、人事處：為修正「苗栗縣立頭份國民中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並自民國 115 年 8 月 1 日生效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主計處：116 年度本縣總預算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三、主計處：116 年度本縣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四、民政處：為修正「苗栗縣生育津貼實施辦法」第三條、第四條、第八條，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參、意見交換。

肆、主席裁示：

一、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合理調整精神，勞動部新修正「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放寬服務對象、個人申請及補助機制。請勞青處加強向本縣企業及勞工宣導新制，主動協助有需求者申請相關資源，鼓勵企業改善工作環境及提供適切支持，排除身心障礙者就業障礙，打造平等友好職場。

二、9 月為「國際失智症月」，隨著人口快速高齡化，今年全台失智人口推估已達約 37 萬人，且未來仍將持續攀升。請長照處積極推動失智症預防、早期發現及照護服務，結合多元宣導與社區資源，提升民眾失智識能及支持包容觀念，共同營造失智友善環境。

三、近期民眾接連反映自 7 月份台鐵班次調整後，台鐵豐富站與高鐵苗栗站轉乘銜接不佳，影響持 TPASS 等通勤月票民眾返鄉便利，增加通勤時間及交通負擔。請交工處瞭解、盤點民眾需求，積極與台鐵公司協調研議，爭取優化台鐵站列車時刻與高鐵苗栗站到站時間銜接，並檢討通勤時段區間車及對號列車班次配置，保障全體縣民基本通勤權益，提升公共運輸轉乘便利性。

四、針對民意代表反映頭屋地區學生上學期間，搭乘班車擁擠且有擠不上車的情形，請查明學生就學目的地及實際乘車需求，並請教育處、交工處研議縣市立高中全面開設校車之可行性，協助改善通學交通問題；國立高中部分，請向教育部反映學生通學需求。

伍、散會：上午 8 時 55 分。